

【113 年老玩童幸福專車第一梯次派車核定公告】

本中心核定 113 年老玩童幸福專車第一梯次(5 月、6 月派車)，派車日期、申請單位、專車路線及車輛種類如下表。

☑請申請單位務必於出發前自行確認各景點收費狀況及開放時間，專車使用時間為上限 10 小時(指定點上車至定點下車時間)，請勿擅自增加時間，以符合法規；專車路線固定，請自行規劃上下車地點(需為合法可停車位置)，請於行車路線上自行安排用餐地點，景點順序可調整及減少，但不得自行增加行程；若因山區路況不佳或氣候因素請配合調整路線或景點。

註：依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 條之 2：營業大客車業者派任駕駛人駕駛車輛營業時，其調派駕駛勤務應符合下列規定：一、每日最多駕車時間不得超過 10 小時。二、連續駕車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休息，休息時間如採分次實施者每次應不得少於 15 分鐘。但因工作具連續性或交通壅塞者，得另行調配休息時間；其最多連續駕車時間不得超過 6 小時，且休息須一次休滿 45 分鐘。

☑出車前 3 工作天本計畫承辦廠商會以電話連絡申請單位以確認上車時間及地點，並提供車輛車牌號碼及駕駛資料；亦可逕洽廠商：

※瑋鑫國際通運有限公司 07-8213830。093801545 蔡小姐、0989699759 謝先生。

☑請申請單位”務必”於活動前辦妥旅遊平安保險事宜(註：非旅行業責任保險)，要保人需為申請單位或工作人員或搭車人員，以保障乘車人員權益。

☑出車前，請確認駕駛應填列「機關、團體租(使)用遊覽車出發前檢查及逃生演練紀錄表」及進行遊覽車安全宣導，並由申請單位進行核對。

☑乘車時，請注意乘車人員應繫好安全帶，並車子行進請勿於車上走動，以保障乘車安全。

☑至景點參觀時，請主動向駕駛拿取「老玩童幸福專車」紅布條，並拍攝團體照以作成果照片之用。

☑請於活動後 15 日內填寫成果報告表(含滿意度調查表)、旅遊平安保險保單(含被保險人名冊)影本、及成果照片 4 張(照片檔)，並以 E-MAIL (yucheng@kcg.gov.tw)、LINE(電話號碼 0965829705)或郵寄(苓雅區四維二路 51 號服務課陳小姐)等方式送至本中心以利辦理結案。

☑若有安排參觀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者，請先自行支付導覽費，並參訪後 15 日內黏貼收據，送本中心申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導覽費」補助 800 元/次，逾期恕不受理。

☑請明確依計畫執行，若違反本計畫規定(如乘車對象及人數未符規定、未辦理旅遊平安保險、向乘車人員收取車資或申請其他單位補助車資、未依限回傳成果報告表及保險資料、變更發車日期或路線未於期限內通知)等情事，不得申請次一年度計畫。

核定 113 年老玩童幸福專車第一梯次派車表

序號	派車日期	申請單位	路線	車種
1	06/04(二)	社團法人高雄市覺民關懷協會	18	遊覽車
2	06/11(二)	社團法人高雄市金齡協會	5	遊覽車
3	05/30(四)	高雄市阿蓮區崗山社區發展協會	2	遊覽車
4	06/05(三)	高雄市前鎮區新明德東區社區發展協會	12	遊覽車
5	05/28(二)	高雄市前鎮區新灣區社區發展協會	18	遊覽車
6	06/18(二)	社團法人高雄市樹子照顧服務事業發展協會	20	遊覽車
7	06/13(四)	高雄市美濃區龍肚社區發展協會	11	遊覽車
8	06/06(四)	社團法人台灣長者健康促進協會	2	遊覽車
9	06/24(一)	高雄市鳳山區祥和新武社區發展協會	20	遊覽車
10	06/26(三)	高雄市前鎮區盛興社區發展協會	12	遊覽車
11	06/19(三)	高雄市橋頭區新莊社區發展協會	16	遊覽車
12	05/27(一)	高雄市林園區東林社區發展協會	9	遊覽車
13	06/20(四)	高雄市楠梓區惠楠社區發展協會	13	遊覽車
14	06/05(三)	社團法人高雄市濟興護老慈善會	16	遊覽車
15	06/17(一)	高雄市三民區河堤社區發展協會	20	遊覽車
16	06/12(三)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社區發展協會	14	遊覽車
17	05/29(三)	高雄市岡山區程香社區發展協會	18	遊覽車
18	06/11(二)	高雄市左營區果貿社區發展協會	5	遊覽車
19	06/27(四)	高雄市燕巢老人福利協進會	4	遊覽車
20	06/24(一)	高雄市大社區興農社區發展協會	17	20 座中巴
21	06/12(三)	高雄市鳳山區大德社區發展協會	20	遊覽車